

关于关停代销实物贵金属业务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行的信任与支持。因业务策略调整，我行将全面停止代销实物贵金属业务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，敬请知悉。

一、停止业务范围

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，我行所有渠道（包括营业网点柜台、网上银行、手机银行、微信银行小程序等）将停止办理所有代销实物贵金属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投资金条、黄金制品、银制品、铂金制品、金银纪念币制品等）的销售、预订及新增业务。

二、业务终止后续处理安排

您已持有的实物贵金属产品，其质量保证、鉴定、回购（回购业务仅限于投资金条）等后续服务，将由产品发行方持续承担，具体联系方式及服务流程可向我行咨询。自业务停止之日起，我行将不再提供与该实物产品相关的售后及回购服务。

建议您妥善保管已持有的实物贵金属产品及相关购买凭证、证书，以便未来享受发行方提供的售后服务。

三、咨询渠道

对于本次业务停止及后续处理如有任何疑问，您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：

- 拨打我行客户服务热线：

境内客服热线：95327；港、澳、台及境外客服热线：(86551) 95327

- 垂询原购买网点

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，对此给您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。我行将继续为您提供其他优质的金融产品与服务。

特此公告

南洋商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4 日